

# 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关于印发股份公司内部控制管理办法的通知【城建股法律发(2016)5号】、关于印发股份公司内部控制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城建股法律发(2016)6号】，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对我公司截至2016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 一、董事会责任声明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并评价其有效性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

### 二、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根据公司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

保持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不存在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对内部控制评价结论产生实质性影响的内部控制的重大变化。

### **三、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 **(一)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资金风险、资产管理风险、销售风险、成本费用风险、工程项目风险、投资风险、采购风险、合同管理风险、内部信息传递风险和财务报告风险等。

#### **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包括：**

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总部

**全资子公司：**北京城建兴华地产有限公司、北京城建新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北京城建兴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北京城建兴业置地有限公司、北京城建重庆地产有限公司、北京城建兴合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北京世纪鸿城置业有限公司、北京城建兴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北京城建成都地产有限公司、北京城建（海南）地产有限公司、北京城建兴云地产有限公司、北京腾宇拆迁工程有限责任公司、青岛京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北京城承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城建重庆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北京大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北京城和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北京云蒙山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北京城奥置业有限公司、北京城建万科天运置业有限公司、北京首城置业有限公司。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及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主要包括：

## **1.内部环境**

### **(1)公司治理结构**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要求，建立了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和议事规则，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董事长工作细则》和《总经理工作细则》，明确了决策、执行、监督等方面的职责权限，形成科学有效的职责分工和制衡机制。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享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合法权利，依法行使企业经营方针、发展战略、投资、利润分配等重大事项的表决权。董事会向股东大会负责，依法行使企业的经营决策权，负责内部控制的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董事会下设战略发展与投资决策委员会、预算委员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四个专业委员会，各委员会已制订了各自的工作职责并行使职权，其中审计委员会负责审查企业内部控制，监督内部控制的有效实施和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情况，指导及协调内部审计及其他相关事宜等。

公司的董事会现有 9 名成员，其中董事长 1 名、副董事长 1 名、独立董事 4 名。公司制定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规程》、《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充分发挥了审计委员会有效监督作用，提高了年度报告信息披露质量。

监事会是公司的监督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按照《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规定，公司现有监事 4 名，其中监事会主席 1 名，职工监事 2 名，监事列席董事会会议。监事会监督公司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按规定履行职责，对董事会建立与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

经理层负责组织实施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决议事项，公司总经理在董事会的领导下，全面负责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管理工作和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

## **(2)组织架构**

按照内部控制的要求,结合自身业务的特点,公司设立与发展相适应的组织控制架构,配备了相应的人员,明确界定各部门岗位的目标、职责和权限,建立了相应的制衡和监督机制。公司采取直线职能制和母子公司两种管理体制,公司的组织构架正在从金字塔型向扁平化发展,以实现各项资源的共享与集中配置。

公司总部设有 17 个部室 1 个事业部并拥有北京城建兴华地产有限公司、北京城建新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北京城建兴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北京城建兴业置地有限公司、北京城建重庆地产有限公司、北京城建兴合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北京世纪鸿城置业有限公司、北京城建兴泰房地产开

发有限公司、北京城建成都地产有限公司、北京城建(海南)地产有限公司、北京城建兴云房地产有限公司、北京腾宇拆迁工程有限责任公司、青岛京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北京城承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城建重庆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十五家全资子公司；

控股北京大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北京城和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北京云蒙山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北京城奥置业有限公司、北京城建万科天运置业有限公司、北京首城置业有限公司六家公司；

十二家参股公司:深圳市中科招商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北京科技园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国奥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锦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首都国际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城建中地投资有限公司、北京市天银地热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城建(上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二十一世纪空间技术应用股份有限公司、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各个职能部门以及子公司能够按照公司制订的各项业务管理制度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总部企业发展部具体负责组织协调内部控制的建立、实施及完善等日常工作，通过梳理业务流程、编制了内部控制手册及修订下发了经营管理手册(2016版)【城建股企发(2016)180号】。组织总部各部门、各相关子公司进行自我评估，推进内控体系的建立健全。按照关于印发股份公司内部控制管理办法的通知【城建股法律发(2016)5号】、

关于印发股份公司内部控制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城建股法律发(2016)6号】，总部各部门及各相关子公司均设有或明确相关内控管理岗位，负责本部门、本单位内部控制的日常管理工作。

### (3)人力资源管理

加强人力资源队伍建设，认真贯彻执行《北京城建集团“十三五”人力资源规划》(地产板块)，在人才的引进、培养、管理、薪酬等方面形成一套统一的管理体系。依据《劳动法》、《劳动合同法》、《集体合同条例》及《工资集体协商试行办法》等有关规定，坚持遵循劳资双方平等协商的原则，完成了《公司总部集体合同》和《公司总部工资集体协商协议》签订工作。围绕公司发展战略要求，建立实施了科学、规范、公开、公平并有利于企业可持续发展的人力资源政策。制定了规范的员工聘用、培训、辞退与辞职、薪酬、考核、奖惩、晋升等人力资源管理流程，建立完善公司培训体系，大力开发员工潜能；完善绩效管理体系，构建公开、公平、公正的人才竞争机制；逐步完善与市场相适应的薪酬制度，加强人力资源队伍自身素质建设。配套出台了《人力资源管理暂行办法》、《岗位编制和聘任方案》、《岗位绩效工资制度实施方案》、《绩效管理暂行办法》、《培训管理暂行办法》、《职业生涯规划工作的意见》、《劳动纪律管理暂行办法》、《员工假期管理办法》、《竞业限制管理办法》(试行)、《各级管理和专业技术人员定期轮岗管理办法》等人力资源管理制度，这些制度的实施贯穿于管理始终，促进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根据

管理需要印发了公司员工手册，以此引导和规范员工行为，使全体员工系统了解公司管理制度，促使员工认真履行岗位职责，形成整体团队的向心力，公司业已形成了一支具有较高素质的管理团队，为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实施，为公司的长远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 **(4)内部审计机构**

公司制定了《经济责任审计管理暂行办法》、《内部审计工作流程》、《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内部审计工作规定》等规章制度，对公司内部审计的范围、内容、程序都做出了明确规定。公司设立审计部，配备了4名专职内部审计人员，对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和财务收支控制是否执行公司有关规章制度，经营成果与财务报告的真实、有效性，各下属公司的领导任期经济责任审计等进行内部审计监督，评价内部控制设计和执行的效率与效果，对公司内部控制设计及运行的有效性进行监督检查，促进公司内控工作质量的持续改善与提高。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健全性、有效性进行监督检查，并提出修订完善意见。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内部审计部门提出审计整改意见，在规定的期限内通过复查、后续审计等方式督促相关单位及时整改。内部审计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执行发挥着重要的作用。

#### **(5)企业文化**

公司历经十八年艰苦创业和不断发展，逐步形成了以“军旅、青年知识分子、上市公司和房地产行业等文化的有机统一”为显著特征的企业文化。公司大力弘扬团队精神，倡导“多

干事、干实事、干成事”的务实作风，保持团结协作、奋发向上的精神状态，努力实现员工与企业的共同发展。公司注重企业形象识别系统建设，在北京房地产业率先导入 CIS 战略，编印了以理念识别系统、行为识别系统和视觉识别系统为主要内容的企业形象识别手册，制定了包括公司企业文化建设的范围、内涵、目标、影响力、内容、特征、途径、评估体系、工作机制和保障措施等内容的《企业文化建设纲要》，总结、提炼出了“实现股东、员工和客户价值的统一”的文化内涵；“服务客户是我们的宗旨、诚实守信是我们的灵魂、雷厉风行是我们的传统、阳光公开是我们的准则”的价值观；“实现产品、服务在时间和空间上的完美结合”的愿景；“共创美好生活”的使命；“品质·人生”的品牌建设理念，形成了独具特色的理念体系。同时，还制定了“实现企业文化与企业战略的和谐一致，企业发展与员工发展的和谐一致，企业文化优势与竞争优势的和谐一致，为公司的改革、发展、稳定提供切实保障”的企业文化目标。

公司致力于在北京城建地产产品和服务中彰显先进文化，致力于培育有文化的员工队伍，致力于提升企业的文化优势。公司开办的《北京城建地产报》、《观城》杂志和 OA 网，充分发挥了内聚人心，外树形象文化引领作用。公司积极开展职工书画、摄影、才艺和多种体育活动，着力改善职工的心智模式，增强体能素质，凝炼团队作风。企业文化的正能量使员工增强了对企业发展的信心和认同感，提升了城建员工的责任感、成就感和自豪感。



## **2.风险评估**

公司积极关注宏观政策动向，注重市场敏感性分析，提高应对政策与市场风险的能力。根据设定的控制目标，公司结合不同发展阶段和业务拓展情况，系统地收集相关信息，分析内部和外部风险，及时进行风险评估，动态进行风险识别和风险分析，及时调整风险应对策略。公司不断完善内控流程体系，严格履行内部决策程序，运用 ERP 系统管理手段，不断筛选合格供方、不断完善集采平台，加大对成本的控制力度，完善质量控制体系，提高运营风险防范能力。公司设立总法律顾问,完善企业总法律顾问制度,加强对重大决策和重大投资的论证与审查，加强投资监控，逐步健全法律风险防范机制。积极开展多元化融资，统一调配资金，努力加强财务管理，积极防范财务风险。

公司针对未来发展风险因素的分析，采取积极的、灵活的对策和措施，以确保公司经营目标的实现。

### **(1)政策风险**

公司加大政策关注力度，努力实现有预见性地开展工作，高度关注房地产行业宏观政策动向，准确应对房地产行业市场新变化。

### **(2)市场风险**

公司按照一体两翼战略做强做大房地产，一是加大土地拓展力度，积极介入公租房、廉租房等保障房建设、小城镇建设和新城建设，寻求到一、二线城市投资，提高市场占有率和产品覆盖率,实现精细化管理，加大产品研发力度，提高

公司做产品的能力,加大楼盘销售力度,提高项目运作周转率;二是积极稳妥的发展投资;三是商业地产板块,形成多业绩支撑平台。

### **(3)业务经营风险**

公司不断完善项目开发与建设的质量控制体系,运用多年丰富的开发经验,充分考虑房地产开发建设周期长、涉及行业广、合作单位多,并且要接受政府多个部门的监管,某个开发环节出现问题,都可能会直接或间接地导致项目开发周期延长、成本上升等各种潜在的不利因素,合理规划开发建设周期,力争降低经营风险给公司带来的不利影响。

### **(4)财务风险**

公司一是努力改善资本结构,合理降低资产负债率,构建多元化融资平台,降低间接融资比重;二是注重目标效益,运用 ERP 系统,加大成本管理控制力度;三是采取有效措施加大房屋产品销售力度及时回笼资金,加强资金统筹管理和预算管理,加大统一调配资金力度,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

## **3.控制活动**

### **(1)不相容职务分离控制**

根据内部控制流程体系,公司在岗位设置方面充分考虑岗位之间的不相容职务分离,合理设置内部机构,科学划分职责权限,形成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相互制约的内部制衡机制。

## **(2)授权审批控制**

公司章程、内部控制流程体系、质量环境管理体系及各项制度对办理各项业务和事项权限范围、审批程序和相应责任进行了规范，规定了各部门、各岗位办理业务和事项的权限范围、审批程序和相应责任；对于重大业务和事项，实行集体决策审批等。公司各级管理层均在授权范围内行使相应职权，所有经办人员在授权范围内办理经济业务。公司按照交易性质不同采用了常规授权和特别授权方式。

### **1)常规授权**

公司在日常经营管理活动中，对于重大的业务和事项，按照公司章程以及相关制度确定的权限分别由股东大会、董事会审议批准。

### **2)特别授权**

公司章程规定，在董事会闭会期间，董事会本着利于公司的科学决策及快速反应，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授权董事长行使一定额度的非风险投资、银行借款、资产处置等职权。

## **(3)会计系统控制**

公司贯彻执行国家统一的财务会计制度，加强财务管理和经济核算，依据《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相关规定，建立、健全了内部控制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制定了适合本公司的会计制度和开发成本核算流程，并设置了财务部，负责公司会计核算、会计监督、资金管理等工作。

公司制定了包含经营管理、对外担保、资产购置或出售

等内容的《经营决策和经营管理规则》，制订了《房地产开发成本核算和管理办法》、《货币资金内部控制管理办法》、《资金管理实施方案》等制度并得到有效执行，保证了公司财务数据的真实可靠，确保职责分离、帐物分离，形成相互制衡机制。公司高度重视成本控制工作，定期召开经营系统工作会，研讨成本控制方法，为项目运营提供了成本控制保障。在日常业务处理中，财务部从资金计划审核审批、工程款的拨付、资金收付及银行账户管理、票据处理等各方面按照资金管理辦法对各控股子公司进行管理。会计核算和管理的内部控制具备完整性、合理性、有效性。

#### **(4)财产保护控制**

公司建立了一系列资产管理制度，对财产物资进行定期盘点、财产记录、帐实核对等进行了明确规定；对公司经营性资产的租赁经营建立台帐，随时记录，定期跟踪。此外，公司还定期核对应收帐款、存货、对外投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以确保国有资产保值增值完整安全。

#### **(5)对外投资控制**

公司为保持可持续性发展，有效控制投资风险，避免投资决策失误，提高投资经济效益，实现公司资产的保值增值，公司根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建立了规范、有效、科学的投资决策体系和机制，修订了投资管理制度：《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投资管理办法》。公司在重大投资项目管理中，严格按照《公司章程》明确股东大会和

董事会对重大投资的审批权限，履行相关审批决策程序，确保重大投资的安全。

#### **(6)预算控制**

公司实行了包含预算编制、预算执行、预算分析、预算考核各环节的全面预算管理。公司将经营成果、固定资产、现金流量、对外投资等主要经营目标或事项均纳入预算管理的范围，定期将实际业绩与预算进行对比分析，寻找差异与原因，并据此进行预算考核。预算管理在促进公司内部资源合理分配、加强成本费用控制、确保各项经营计划和财务目标如期实现、全面提高公司经营效益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 **(7)运营分析控制**

公司建立了较全面的季度运营情况分析会制度，每季度定期从财务、销售、投资管理、项目管理、成本控制等方面对公司运营情况进行分析，撰写季度运营情况分析报告，对公司、项目的经济活动情况及时跟踪和分析，积极开展项目全案策划和后评估工作，以便发现存在的问题或面临的困境，深入分析相关原因，并及时加以解决、完善。

#### **(8)绩效考评控制**

公司按照客观、公正、公开原则，建立了适用于各层级人员的绩效考评制度，设置了一套适应公司经营管理的绩效考评体系，从经济指标、管理指标、安全生产等各个方面与下属各单位签订年度经营业绩考核责任书进行考核，考核结果与各单位的职工薪酬挂钩，并明确了各项奖惩办法，充分调动各单位职工的积极性，保证公司经营目标和战略目标的

实现。此外，公司总部继续执行对各部门普通员工的考核制度，考评结果作为确定员工薪酬及评优、岗位管理的依据。

#### **(9)重大风险预警机制和突发事件应急处理机制**

为建立重大风险预警机制和突发事件处理机制，公司制定印发了《突发事件管理办法》。对可能发生的重大风险或突发事件，制定应急预案、明确责任人员、规范处置程序，有效预防突发事件的发生，以及发生后通过启动应对机制对企业造成的损失最小化，并对突发事件进行事前、事中和事后管理，形成了突发事件预防和处理机制。

#### **4.信息与沟通**

公司建立了经营层与董事会定期与不定期的信息沟通制度，促进了内部控制的有效运行。

在内部信息与沟通方面，公司建立了有效的信息沟通和交流机制，每周召开领导例会、每年两次工作会议、一次职工大会、每年年底召开工作研讨会；并不定期召开经理办公会、总部员工大会等。公司还创办内部刊物《北京城建地产》报纸、《观城》杂志，加强员工间的交流，促进了厂务公开和事务公开。公司一贯重视计算机信息化的管理，制定了《OA管理制度》、《公司外部网站管理暂行办法》等信息化管理制度。对外信息发布方面，内部OA网的重点栏目和公司外部网站的所有信息发布（包括公司新闻栏目以及信息披露栏目）均经审核后由经理办公室专职人员进行发布。在对外信息与沟通方面，公司制订了《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重大事项内部报告制度》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公司由总经

理担任信息披露工作的第一责任人、由董事会秘书担任信息披露工作的直接责任人；公司设立董事会秘书部，具体负责信息披露及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董事会秘书部设置了专人专线与投资者保持日常沟通；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了解公司内部信息传递的程序，认真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公司建立了较为有效的信息沟通和反馈渠道，该信息系统内部控制具有一定的完整性、合理性及有效性。

## 5.内部监督

公司内部监督建立了多层次的监督检查体系。监事会按照《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及有关规定要求，对公司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按规定履行职责、董事会建立与实施内部控制及经理层组织领导公司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进行监督；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负责审查和监督内部控制的建立和有效实施情况；内部审计部门对公司及所属单位内部控制制度的健全性、有效性进行监督检查并开展全公司及所属单位内控体系自我评价，提出修订完善意见。公司还通过绩效考核控制，对各子公司、总部职能部室及公司员工工作进行监督及管理。公司已建立健全贯穿公司决策、执行、监督全过程，覆盖公司及所属单位的各项业务和事项及与公司的经营规模、业务范围、风险水平等各方面，并随着经营情况的变化而及时调整的内部控制制度，保障各项经济业务活动的有效进行，为公司经营管理合规合法、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的真实完整等内控目标的完成提供了

合理的保证。公司董事会对本年度上述所有方面的内部控制进行了自我评估，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认为，自本年度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未发现公司在内部控制设计或执行方面存在重大缺陷。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是健全的，内部控制的执行是有效的。由于内部控制固有的局限性、内部环境以及宏观环境、政策法规持续变化，今后可能出现导致原有控制活动不适用或出现偏差，对此公司将及时进行内部控制流程体系的补充和完善，为财务报告的真实性、完整性，以及公司战略、经营目标的实现提供合理保障。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

## **(二)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 **1.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

本评价报告旨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等五部委联合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下称“基本规范”)及《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下称“评价指引”)的要求，结合公司内控流程体系制度，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对公司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的设计与运行的有效性进行评价。

### **2.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根据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对内控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公司当前的实际发展阶段等因素，公司确定了适用本公司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



**内部控制缺陷分为：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一般缺陷。**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是指不能合理保证财务报告可靠性的内部控制设计缺陷和运行缺陷。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是指针对除财务报告之外的其他目标而设计和实施的内部控制缺陷,它不直接影响财务报表而是整个公司层面经营的效率效果合法合规性等问题。

**重大缺陷：**是指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可能导致公司严重偏离控制目标。

**出现下列特征的，认定为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 1)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
- 2) 对已公布的财务报告中会计报表主表中的数据进行重大更正；
- 3) 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
- 4)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以及公司审计部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
- 5)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会计差错更正事项未按规定披露的；
- 6) 主要税种及税率、税收优惠及其依据未按规定披露的；
- 7)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信息披露不完整的；
- 8)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不充分、不完整的；
- 9)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遗漏的；

10)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未按规定披露的。

出现下列特征的，认定为存在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 1) 缺乏民主决策程序，如缺乏“三重一大”决策程序；
- 2) 决策程序导致重大失误；
- 3) 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并受到处罚；
- 4) 媒体频现负面新闻，涉及面广；
- 5) 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体系失效；
- 6) 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未得到整改；
- 7) 公司遭受证监会处罚或证券交易所警告。

8) 业绩预告预计的业绩变动方向与年报实际披露业绩不一致，包括以下情形：原先预计亏损，实际盈利；原先预计扭亏为盈，实际继续亏损；原先预计利润总额同比上升，实际利润总额同比下降；原先预计利润总额同比下降，实际利润总额同比上升。

**重要缺陷**：是指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可能导致公司严重偏离控制目标。当存在任何一个或多个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时，应当在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中作出内部控制无效的结论。

**一般缺陷**：是指除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以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 (三)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本年度在执行内控建设与评价期间,对发现的内部控制一般缺陷,采取了相应的整改措施,并跟踪检查落实,使公司按计

划逐步完成缺陷的整改和优化工作。

###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对自查发现的一般缺陷已进行了整改，并将在今后的工作中不断优化、完善。

###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公司已组织相关部门对自查发现的一般缺陷进行了整改。

### **四、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